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14年，中央一号文件确定在新疆开展为期三年的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试点。为准确掌握新疆棉花产量，保障价格补贴精准发放，试点建立了“棉花专业仓储监管+在库公证检验”的配套模式，明确要求由专业纤检机构对纳入规范监管的棉花，在监管仓库内完成重量检验与逐包抽样工作，品质检验由公证检验实验室开展，检验结果将作为补贴发放的基础依据。

作为安徽省配合开展该项工作的检验机构之一，我所每年按照中国纤维质量监测中心的统一安排，赴新疆实施监管棉公证检验工作，主要负责在监管仓库开展现场抽样、含杂率检验以及回潮率检验。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实施该项目，保障国家棉花目标价格改革顺利推进，规范棉花等纤维及其制品市场秩序，为宏观调控和产业政策制定提供技术支撑。2025年主要为：完成上级下达的监管棉公证检验任务，规范使用纤维公证检验经费，全面落实法定纤检职责，保障本年度新疆监管棉公证检验工作顺利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核查2025年度纤维公证检验经费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客观评价项目实施效果，梳理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提升

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秉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和绩效相关的原则，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依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安排专人负责推进相关工作，明确各环节工作时限；对照绩效总体评价指标体系与评分标准开展打分，从文件依据、项目主要内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绩效评价目标和指标等维度开展评价，完成数据综合分析工作；最终形成评价结论，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的撰写。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4 分，评价等级为中，详见附件。

关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 年，六安市纤维监督检验所先后在新疆兵棉宏泰物流有限公司、新疆汇锦物流有限公司开展新疆监管棉公证检验工作，全年累计完成 3.54 万吨监管棉数量检验。项目依托专业纤检机构的技术优势，保障新疆监管棉公证检验工作有序推进，切实发挥了公证检验对棉花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积极支撑作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中国纤维质量监测中心关于做好 2025 棉花年度新疆监管棉公证检验工作的通知》（中纤函〔2025〕97 号）要求，2025 年六安市纤维监督检验所赴新疆地区开展监管棉公证检验工作。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使用严格依照《国家棉花等纤维公证检验经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9〕276号）执行，纤维公证检验经费2025年预算数193.24万元，实际支出52.81万元，结转下年资金140.43万元，不存在挤占、截留、挪用资金的问题。

（三）项目产出情况

数量指标：2025年全年实际完成新疆监管棉数量检验3.54万吨，新疆监管棉检验任务完成率达100%；

质量指标：公证检验工作严格遵循操作规程开展，检验专用设备运行良好率为100%；

时效指标：公证检验任务能够按时完成；

成本指标：新疆监管棉公检劳务费执行260元/人、天的标准，实际支出住宿费按220元/间结算，取样袋等专用耗材共支出0.77万元。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棉花及其制品的质量，推进了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进程，对提升区域棉花品质、发展区域特色经济产业发挥了积极作用。

满意度指标：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监管库对现场检验工作满意程度较高。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本次绩效自评过程中，我们也发现了以下问题：一是对绩效指标的科学性与可衡量性认识不足，导致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细化量化设置；二是每年公证检验的开展区域存在变动，不同区域、

不同监管仓库的检验预约量存在差异，使得实际检验完成量与年初设定的指标值存在一定差距。

六：改进措施

一是深入梳理公证检验业务操作流程，对所有定性指标逐一梳理并完成量化设置，形成更便于评价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例如，将“新疆监管棉检验任务完成时间”调整为“公检回潮率检验时限 ≤ 24 小时”；将“对提高区域棉花质量、发展区域经济产业的影响程度”修改为更贴合实际的“公证检验人员持证上岗率=100%”。

二是结合 2021 年至 2025 年公检完成量的历史数据，对新疆监管棉公检完成量的年度指标值进行修正，今后设置指标时充分依托历史数据合理预测任务量，确保指标值兼具挑战性与可行性。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体制结算—纤维公证检验经费						
主管部门		035-六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035004-六安市纤维监督检验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24	193.24	52.81	10	27.33%	2.73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50.00	173.00	32.57	—		
		专项债券资金	0.00	0.00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20.24	20.24	20.24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申请项目资金25万元，主要用于新疆监管棉公检专用耗材、劳务及差旅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国家棉花目标价格改革顺利进行，维护良好市场秩序。				2025年通过在新疆兵棉宏泰物流有限公司和新疆汇锦物流有限公司实施新疆监管棉公证检验工作，全年共计完成3.54万吨监管棉数量检验，有效推进新疆棉花价格改革工作整体部署，切实推进公证检验在棉花高质量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新疆监管棉公检完成量	≥2万吨	3.54万吨	10	10	
			新疆监管棉检验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检验工作的规范性	规范	达成预期指标	5	4	
			检验专用设备运行良好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新疆监管棉检验任务完成时间	限定时间内完成工作	达成预期指标	5	4	
		成本指标	新疆公检劳务费标准	≤300元/人天	260元/人次	5	5	
			新疆公检住宿费标准	≤350元/人天	220元/人次	5	5	
			新疆公检专用耗材支出	≤5万元	0.77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保障棉花及其制品质量，加快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改革进程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7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对提高区域棉花质量，发展区域经济产业的影响程度	效果明显	达成预期指标	15	6.27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检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74.00	